柳州市柳城县 2022 年预算项目 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

项目类型: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项目单位:柳城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体

主管部门: 柳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加盖公章): 广西财经学院

目 录

| 摘 | 要 | 1 |
|----|---------------------|----|
| 一、 | 、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 |
| | (一) 项目概况 | 4 |
| | 1. 项目背景 | 4 |
| | 2. 资金用途及目的 | 4 |
| | (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 5 |
| |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 | 5 |
| |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6 |
|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 6 |
| | (三) 实施内容及实施情况 | 7 |
| | 1. 养老保险实施范围 | 7 |
| | 2. 养老保险的征缴 | 7 |
| | 3. 养老金的发放 | 8 |
| | 4. 投资运营 | 9 |
| | (四)年初绩效目标及其衡量指标设定情况 | 9 |
| | 1. 总体目标 | 9 |
| | 2. 2022 年度绩效目标 | 9 |
| 二、 |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10 |
| | (一)评价对象和范围 | 10 |
| | 1. 评价对象 | 10 |
| |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 10 |
| | (二) 评价原则 | 10 |
| | (三)评价方法 | 11 |
| | (四)评价指标构建及细化情况 | 11 |
| | (五) 评价组织实施及流程 | 12 |
| | 1. 再评价前期准备 | 12 |

| 2. 进点查验材料13 |
|------------------------------------|
|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和意见反馈交流13 |
| 4. 向财政局提交正式报告和相关材料14 |
| 三、项目绩效情况14 |
| (一)绩效分析14 |
| 1. 项目投入情况(分值5分,得分5分)14 |
| 2. 项目过程情况(分值35分,得分32分)14 |
| 3. 项目产出情况(分值30分,得分27.91分)16 |
| 4. 项目效益情况(分值30分,得分19.3分)17 |
| (二)总体评价19 |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20 |
| (一) 部分机关事业单位未及时按月缴纳机关养老保险。20 |
| (二) 统筹层次不高, 县级财政补贴压力增大。20 |
| (三) 可持续性较弱。21 |
| 五、工作改进建议21 |
| (一) 提高机关养老保险征缴计划完成。21 |
| (二)科学合理测算编制预算。21 |
| (三)建立基金来源多元化的保险体制,改善可持续发展。21 |
| 附件 1 2022 年度柳州市柳城县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评分表 23 |
| 附件 2 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满意度调查问卷31 |

摘 要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桂发〔2018〕26号)、《中共柳州市委员会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柳办发〔2019〕24号)、《中共柳城县委办公室 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柳城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柳城办发〔2022〕7号)和《柳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柳城财政〔2023〕55号)等文件的要求,受柳城县财政局委托,广西财经学院于对柳城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实施了财政绩效评价,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经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环节,形成了本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定目标明确、合理,项目的实施保证了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发放资金按时到位,维护了参保人员个人利益,但项目存在预算编制测算不科学、规范性欠缺,基金可持续性较弱等问题,经评价小组综合评价分析,项目综合得分 86.8 分,评价等次为"良",二等等次。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部分机关事业单位未及时按月缴纳机关养老保险。

2022年应征收金额为15573.92万元,实际征收15248.64

万元,征缴率97.91%。其可能的原因是部分机关事业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统筹层次不高,县级财政补贴压力增大。

因为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为 26800.20 万元;基金支出为 28052.92 万元;2022 年收支缺口 1252.72 万元,依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法,当支付不足时由政府补助,而当前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统筹层次主要实行县级统筹,收支缺口的扩大,将进一步增加县级财政压力。

(三) 可持续性较弱。

一是结余资金波动率为 54%, 远高于 5%的要求; 二是抚养 比趋势 1.67, 低于全国平均线 2.65。通过上述分析表明可持续性 指标较弱, 机关事业养老基金可持续发展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工作改进建议

(一) 提高机关养老保险征缴计划完成。

加强与不能按月缴纳机关养老保险的机关事业单位的沟通, 社保稽核部门按征缴计划对未及时缴纳的单位出具催缴书,提高 机关养老保险征缴计划完成率,减轻县级财政的支付压力。

(二) 科学合理测算编制预算。

部门编制预算时应根据财政部门预算部署要求,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影响预算测算的诸多因素,采取科学、准确的计算方法,组织客观、合理性的论证,做到测算依据充分、合理、明确。建议项目主管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性、合理性研究,充分考虑待遇调

整等因素,客观、全面地测算增长幅度,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其次,与财政部门充分沟通,准确测算年度财政补助资金额度,如果因人员变动较大或调资等原因造成需兜底财政补助资金与年初预算资金存在较大差异,则通过预算调整程序进行调整。

(三)建立基金来源多元化的保险体制,改善可持续发展。

从目前来看,首先要尽快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第二,尽快建立国家社会保险财政补偿制度,由于我国保险起步晚,社会保险参保对象中"老人"("老人"指未缴纳过保险金,实行保险政策后直接领取养老金的人员)过多,加大了基金的支付能力,在此情况下全部由在职参保人员来保障又不可能,故而要由国家补偿来保证。

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 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2015年1月14日,国务院出台《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统筹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和不断完善覆盖全体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充分发挥社会保险对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作用,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了《关于实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桂政发〔2015〕53 号),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机关事业单位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资格认证等有关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落实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健康可持续发展。

2. 资金用途及目的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养老金,确保基本养老金待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发放任务,让退休人员按 月足额领取到基本养老金,有效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 工作健康发展,保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权益。

(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8629.00万元,实际收入27024.15万元,其中:实际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15248.64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1458万元、利息收入27.1万元、转移收入66.35万元,其他收入0.11万元,历年清算结余223.95万元。

其中柳城县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财政补助总投入 11458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 经费 3018 万元(桂财社〔2021〕159 号下达 2596 万元,桂财社 〔2022〕68 号下达 422 万元),县本级财政补助 8440 万元。

表 1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单位:元)

| 项目 | 2022 年预算数 | 项 目 | 2022 年预算数 |
|-------------|--------------|-----------|--------------|
|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 161550000.00 | 一、基本养老金支出 | 286140000.00 |
| 其中: 当期征缴收入 | 161550000.00 | 二、转移支出 | 15,000.00 |
| 二、财政补贴收入 | 122890000.00 | 三、其他支出 | |
| 其中: 地方财政补贴 | 92776400.00 | × | × |
| 三、利息收入 | 650000.00 | × | × |
| 四、转移收入 | 1200000.00 | × | × |
| 五、其他收入 | | × | × |
| 其中:滞纳金 | | × | × |
| 六、本年收入小计 | 286290000.00 | 四、本年支出小计 | 286290000.00 |

| 七、上级补助收入 | | 五、补助下级支出 | |
|----------|--------------|----------|--------------|
| 八、下级上解收入 | | 六、上解上级支出 | |
| 九、本年收入合计 | 286290000.00 | 七、本年支出合计 | 286290000.00 |
| × | × | 八、本年收支结余 | |
| 十、上年结余 | 32365747.64 | 九、年末滚存结余 | 32365747.64 |
| 总 计 | 318655747.64 | 总 计 | 318655747.64 |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实际支出28052.9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28048.4 万元、转移支出4.42 万元,其他支出0.09 万元。2022 年收支结余-1252.7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986.81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过渡期机关事业单位社保费征缴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税发〔2019〕19号),自2019年2月起,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征管职责划转税务部门工作,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征管基础数据已通过平移到柳城县税务局。原则上维持原有缴费方式和缴费渠道不变,财务工作衔接保费划转渠道不变。为减少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现税局按实际收缴金额直接拨付到县财政局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管理。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按照行政管理层级,单 独建账、独立核算,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 线管理,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不能用于平衡财政预算,各 级财政部门每年对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补助纳入同 级财政预算,并及时划入社保财政专户。

(三)实施内容及实施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属于社会保险基金,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和个人承担,同时对符合领取条件的参保人员发放基本养老金。

1. 养老保险实施范围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实施范围包括:按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及 其编制内的工作人员。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规定,对于改革 前已退休人员,保持原有待遇并参加今后的待遇调整;对改革后 参加工作的人员通过建立新机制,实施待遇的合理衔接;对改革 前参加工作、改革后退休的人员,通过实行过渡性措施,保持待 遇水平不降低。

2. 养老保险的征缴

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规定,2014年10月起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制度,参保单位按本年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工作人员个人缴费工资基数总额的20%,从2019年5月1日起,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13号)文件规定,单位缴费工资基数总额的16%缴费,个人按照本人工资基数的8%缴费,单位代扣代缴的保险费由单位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由经办机构按月核定,税务部门按月征收。

3. 养老金的发放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用于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支出,包含基本养老金支出、转移支出和其他支出,基本养老金由基础养老金、过渡性养老金、个人账户养老金、基本养老金退休(职)费等四部分组成,养老金领取范围为: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累计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满15年及其以上的人员,按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10年过渡期按中人养老金预发标准发放,按全区统一清算计划进行清算补发,已清算到2020年12月,发放方式按社保经办机构和银行签订的合作协议规定社银系统对接社会化发放。

养老金待遇领取人员需按规定在资格认证周期内完成认证,以一个年度为一个认证周期,一年认证一次,每认证一次即可连续按月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12 个月。资格认证分 4 种情况进行管理。①已完成"人脸建模"的待遇领取人员,可通过"广西人社"手机 APP、"广西人社服务"微信公众号或柳州市内各社保经办机构设置的"人脸识别"自助服务终端等多种方式进行"人脸识别"自助认证。②未完成"人脸建模"的待遇领取人员,可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到市内居住地所在街道(社区)、社保经办机构认证点、已设立认证客户端的原参保单位或现管理单位进行"人脸建模";也可通过"广西人社"手机 APP等线上平台进行自助"建模"。完成"人脸建模"后,即可通过上述认证方式进行"人脸识别"自助认证。③因高龄、病残等行动不便的特殊人员无法通过"人脸识别"自助认证的,可通过单位上门核实确认是否具备领取待遇资格,也可通过居住地所在街道(社区)预约上

门认证,并填写《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表》,同时报送至 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经办网点。⑤对居住在国(境)外的退 休人员可通过下载安装"中国领事"手机 APP 进行认证。首次使 用需线上填写申请信息,包括申请人国内公民身份证号码、国内 养老金发放地护照号等信息,再通过人脸识别方式认证。

4. 投资运营

社保基金在确保结余基金安全和留够3个月支付的周转金后,当转为定期存款或协议存款或购买国债,确保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到位,以竞争方式争取市场化利率。社保基金银行存款实行统一计息办法,对存入专户和支出户活期存款实行优惠利率,按3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计息,对存入财政专户的存款,利率比照同期居民储蓄存在利率管理,应综合考虑利率上浮、提供贷款、服务便利化等因素,在确保基金安全和待遇支付的前提下,采取与开户银行协商谈判或省级统一招标方式确定,争取社保基金利率最大化,确保结余基金实现保值增值。

(四)年初绩效目标及其衡量指标设定情况

1. 总体目标

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旨在确保基本养老金待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发放任务,让退休人员按月足额领取到基本养老金,有效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健康发展,保障城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权益。

2.2022 年度绩效目标

- (1) 领取机关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4700 人;
- (2) 保障各项保险待遇正常支出比率 100%;

- (3) 各险种待遇按时发放率 100%:
- (4) 机关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28629 万元;
- (5) 缴费率 0.24
- (6) 参保人员满意度≥9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对象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管理单位及资金使用单位为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结合柳城县财政局对该项目支出的各绩效目标,梳理项目管理部门内部管理资源,分析确定项目的评价重点,围绕业务管理部门职能、项目的决策、绩效目标及年度计划的设定,预算资金管理、履职情况、效益完成情况、社会评价,可持续发展情况的绩效逻辑路径,同时,着重对项目资金支出金额、支出的时效性、职责执行的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及现有政策的延续可行性等方面进行评价分析。

2. 评价范围

为项目单位使用资金情况、项目产出情况、产生的效益及满意度调查。评价的期限为 2022 年。

(二)评价原则

此次绩效评价以结果为导向,重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情况、效益情况及满意度等方面设计指标体系,进行评价分析。结合项目实况,通过对比项目绩效目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项目效果的内外因素。同时运用定量分析及定性分析方法,对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项目进行评价,

分析项目资金的投入利用情况及财政支出效率变化趋势,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难点和问题,并为以后项目的实施提供相应建议。

(三)评价方法

依据"把握整体、重点关注",结合专项资金设立、投入、使用的实际情况。综合运用比较法、成本效益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专项资金设立的目的出发,以目标设定和实现结果为核心,对专项资金运行实现情况进行评价。评价过程中将注重听取项目主管部门、实施部门、基层管理人员、等意见建议。

- (1) 比较法,主要采取纵向比较,比较专项资金投入前后,考察该项目是否让退休人员按月足额领取到基本养老金,有效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健康发展,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权益。从而考察专项资金效益。
- (2) 社会调查法:通过社会调查,即问卷调研、访谈等形式,对相关利益群体进行调查,主要采集专项资金实施全过程的相关信息,了解专项资金实施的有效性,即专项资金投向、产出效果等难点重点。
- (3) 因素分析法: 首先, 综合分析影响专项资金供给质量、效率和效益的主要因素; 其次, 在评价过程中, 就发现的问题及项目组织实施取得的经验, 分析其相关影响因素, 总结专项资金立项项目选择、投入方式等环节上的经验和教训, 并提出改进的建议。

(四)评价指标构建及细化情况

评价小组结合"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项目"自

评材料,细化和完善其中的产出和效益指标,以及各项指标分值 权重设置,构建符合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效率性原则的绩 效再评价指标体系。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在职参保人数、机 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人数、保险费预算收入执行情况、欠费 情况等角度考查项目产出。从基金保值增值、人均养老金变动情 况、养老保险替代率等多个角度考查项目效益。

(五)评价组织实施及流程

- 1. 再评价前期准备
- (1)制定项目支出再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再评价查验的材料清单,根据项目自评材料和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细化各指标观测点及对应需查验的材料清单,材料清单在进点前交被评价单位准备。二是再评价工作时间和人员安排,制定再评价各环节工作时间的计划,确保再评价工作能如期完成。
- (2)设计绩效再评价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确定评价证据、数据的搜集方法。一是依据自评价材料和核验材料清单,对应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绩效再评价基础数据表,重点采集资金分配情况、资金使用进度情况、项目推进进度、实施成效情况、存在问题等基础数据;二是确定评价依据、数据搜集途径和方法,细化各项指标的评价依据,尽量采用可量化、可观测的客观因素作为评价依据,减少主观因素的成分,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标准的一致性。同时,进一步细化数据搜集的途径和方法,明确数据来源途径、采集方法,其中,数据和相关佐证材料的采集应通过正规途径,并获得被评价单位的认可。

- (3)向被评价单位发出再评价进点通知。向被评价单位发出再评价进点通知,通知内容主要包括:进点的时间和人员安排、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审验材料清单等,并要求被评价单位在再评价进点前准备和提供有关材料。
- (4)组织再评价人员培训。为了确保再评价工作能够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在进点前,组织再评价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

2. 进点查验材料

进点查验材料的重点在于:一是核验项目或单位自评价的基础材料和佐证材料的真实性;二是通过与项目或单位主要负责人面谈,了解被评价项目或单位的现实情况和存在问题。重点评价资金分配过程、投入方式、资金到位、预算执行和结果。看资金分配过程是否科学规范,资金投入方式是否合理,资金能否及时到位,预算执行进度是否按预期进行,资金使用结果是否经济高效。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包括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绩效跟踪管理措施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3.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和意见反馈交流

第一阶段,撰写评价报告初稿。由评价小组根据自评价材料、现场查验材料情况、走访核实情况和与单位会谈情况,先由评价组对照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逐条分析、评分,并完成绩效再评价报告;再由评价小组负责人组织召开再评价报告答辩、分析会,由评价组组长就其负责的评价项目进行报告,并重点对扣分项、主要问题、主要经验等问题进行现场答辩。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再评价报告初稿、扣分清单报财政局反馈被评价单位。

第二阶段,再评价报告意见反馈和交流,由被评价单位对绩效再评价报告提出意见,就双方有争议的扣分点、存在问题和经验等重点事项进行三方合议,争议点评分最终以评价单位和被评价单位提供佐证材料为依据进行打分。

4. 向财政局提交正式报告和相关材料

评价团队根据被评价单位在反馈环节提供的说明材料、补充 材料进行客观评价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再评价报告,并按时间要 求向财政局提交正式报告、绩效再评价评分表和相关佐证材料。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绩效分析

1. 项目投入情况(分值5分,得分5分)

该项目是根据《关于实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桂政发〔2015〕53 号)《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柳政办发〔2016〕105 号)文件精神设立。项目目标具体明确,合理可行,且资金结构合理。2022年该项工作总结及所完成的任务基本符合柳州市及柳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此项不扣分,得分5分。

- 2. 项目过程情况(分值35分,得分34分)
- 2.1 项目管理(分值10分,得分10分)

项目管理制度: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如广西壮族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 一步明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人社规 〔2022〕7号)、《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广西 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过渡期机关事业单位社保费征缴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税发〔2019〕19号)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由税务部门 收缴后,按实际收缴金额直接拨付到县财政局社会保障基金财政 专户管理。上级财政将补助资金拨付到社保基金财政专户,本单 位根据养老保险预算、基金缺口、支付需求,按月向县财政提出 拨付申请,县财政将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基金拨入支出户,从支出 户支付退休人员待遇。保险基金接受各级人社、财政、审计、纪 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基金安全运行,退休人员待遇及时足额发 放。

项目质量控制方面: 财政部门、社保部门应按照各自职责, 对社保基金的收支、管理和运营情况实施监督检查。柳城县社会 保险事业中心每个月进行执行情况分析,且每月与县财政局对账。

项目档案管理: 柳城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有专人负责项目档案管理, 档案资料均完整、齐全、规范; 档案均及时归档。

2.2 资金管理 (分值 23 分,得分 22 分)

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健全,且经费使用合理, 投入有保障。养老保险基金均采用收付实现制进行会计核算,记 账、报账符《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 号) 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资金到位率: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财政实际补助 11458 万元,预算财政资金补助为 12743 万元,资金到位率 89.92%。 扣 1 分。

资金支出进度:截至2022年12月底,全年执行数(实际支

付)为127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资金支出规范性:该项指标主要考核是否按照管理制度拨付资金、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资金安排使用资金,不得超范围使用;不得擅自调整预算资金;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有没有超范围使用资金、是否将资金用于消费性支出、是否挪用、外借、虚列支出;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附件是否齐备;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做同样的事情,是否多支付了成本。该项目养老保险基金均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不同社会保险基金分别建账、分账核算、分别计息。未发现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2.3 绩效评价管理(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主管单位严格按照城县财政局的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及时报送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材料,包括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等。

- 3. 项目产出情况(分值30分,得分27.91分)
- 3.1 产出数量(分值 15 分,得分 12.91 分)

参保率:2022年实际参保人数为7839人,计划参保人数7839人,参保率为100%。

征缴率: 2022 年应征收金额为 15573.92 万元,实际征收 15248.64 万元,征缴率 97.91%。**扣 2.09 分。**

保险费预算收入执行率: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实际收入为 26800. 2 万元; 预算计划收 28629 万元; 预算收入执行率 93. 62%。

3.2 产出质量(分值5分,得分5分)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针对 2022 年,养老保险实际参保职工为 7839 人,应参保人数为 7839 人,参保率 100%。

待遇足额发放率: 2022 年实际发放待遇金为 28048.4 万元; 应发放待遇金额为 28048.4 万元; 待遇支付足额发放率 100%。

3.3产出时效(分值5分,得分5分)

养老待遇发放及时率:根据社保中心提供的支出明细账,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每个月25号之前均按时足额发放。

3.4产出成本(分值5分,得分5分)

养老待遇发放的标准: 柳城县严格执行上级规定的标准发放 基本养老保险金。

- 4. 项目效益情况 (分值 30 分,得分 19.89 分)
- 4.1 效果指标 (分值 25 分,得分 14.89 分)

(1) 经济效益

基金保值增值。资金存放银行签订服务协议,存入支出户的活期存款均不低于三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1.1%;对存入财政专户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居民储蓄存款利率。另外,在确保结存养老保险基金安全和待遇可支付的前提下,财政部门通过竞争性谈判或集体决策的方式,将结余基金用于定期存款投资。

(2) 社会效益

1)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 2021年和 2022年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分别为 60860.23元和 60501.29元, 2022年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比 2021年减少 358.94元,下降 0.59%。虽然,人均养

老金同比 2021 年下降,考虑到下降原因为"根据《关于实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桂政发〔2015〕53 号)《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柳政办发(2016)105 号)文件精神柳城县社保中心 2021 年对 2014年 10 月至 2020年 12 月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开展待遇重算工作,重算 532 人,补发养老金 1480 万元;2022年重算 51 人,补发养老金 49 万元。2022年 7 月启用"广西数智人社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由于该系统尚不完善,无法继续进行重算工作,导致 2022年待遇支出较 2021年增长幅度下降,同时 2022年退休人数较 2021年增加 122 人,所以 2022年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比2021年减少 358.94 元,下降 0.59%。",因此,不扣分。

2) 养老保险替代率: 2022 年人均养老金为 60501.29 元; 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 91032 元, 养老保险替代率 66.46%, 高于基本养老制度设计替代率 59.2%。

(3) 可持续影响

- 1)本年基金收支平衡。2022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为26800.2万元;基金支出为28052.92万元; 2022年收支缺口1252.72万元,年度内难以实现收支平衡,基金运行风险增大。扣3分。
- **2)结余资金波动率**。2020 年累计结余资金为 3236.57 万元; 2021 年累计结余资金为 2239.52 万元; 2022 年累计结余资金为 986.81 万元, 近三年平均累计结余资金 2154.3 万元, 本年累计 结余波动率为 54%, 大于 20%, **扣 3**分。

- 3)备付能力。2022年滚存结余资金986.81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合计为28052.92万元,备付能力=累计结余÷基金支出×12=0.44个月(参考全国设定基本支撑能力9个月),基金累计结余远达不到基本支撑能力。扣3分
- 4) 抚养比趋势。2022 年柳城县参保人数(不包括离退休人员)为7839人,待遇领取人数4700人;抚养比为1.67;根据人社部2022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全国参保人数(不包括离退休人员)34,917万人,领取待遇人数13,157万人,抚养比为2.65。未达到全国平均线,得分=(实际抚养比/平均抚养比)×3=1.96分。扣1.11分。

4.2 满意度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满意度指标,从待遇发放对象满意度、参保人员两个方面 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通过网络收集 142 份问卷调查表,有效 问卷 142 份。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 (1)待遇发放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4 分。有效问卷 45 份,汇总分析满意度为 90.5%,依据评分标准,参保人员综合满意度小于 90%。
- (2)参保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 2.5分,评价得分 2.5分。 有效问卷 97份,汇总分析满意度为 90.15%;依据评分标准,参 保人员综合满意度大于 90%。

(二)总体评价

从项目的实施情况来看, 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按照自治区级统 筹暂行办法的要求, 对业务操作和经办流程、养老金计发及调整 办法、信息管理系统等事项进行统一, 业务经办流程较为规范; 职责分工方面, 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按要求进行参保登记、基金管理、待遇计发、咨询查询等内容, 定期与财政、税务等部门定期对账; 资金管理方面,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与其他保险险种分别建账, 单独核算, 未发现挤占、挪用资金或违规理财投资等情况。

在单位自评和绩效评价小组核查基础形成了再评价结果,详见附件1,2022年度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项目保证了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发放资金按时到位,维护了参保人员个人利益。整体评价得分为86.8分,为良等级,二等次。

表 1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项目得分情况

| | 投入 (5分) | 过程 (35 分) | 产出(30分) | 效果 (30 分) |
|-----|---------|-----------|---------|-----------|
| 得分 | 5 | 34 | 27. 91 | 19.89 |
| 得分率 | 100% | 93. 91% | 83. 26% | 86. 2%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部分机关事业单位未及时按月缴纳机关养老保险。

2022 年应征收金额为 15573. 92 万元,实际征收 15248. 64 万元,征缴率 97. 91%。其可能的原因是部分机关事业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统筹层次不高,县级财政补贴压力增大。

因为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为 26800.2 万元;基金支出为 28052.92 万元; 2022 年收支缺口 1252.72 万元,依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法,当支付不足时由政府补助,而当前事业单位的养老保险制度统筹层次主要实行县级统筹,收支缺口的扩大,将进一步增加县级财政压力。

(三) 可持续性较弱。

一是结余资金波动率为 54%,远高于 5%的要求;二是抚养比趋势 1.67,低于全国平均线 2.65。通过上述分析表明可持续性指标较弱,机关事业养老基金可持续发展有待进一步优化。

五、工作改进建议

(一)提高机关养老保险征缴计划完成。

加强与不能按月缴纳机关养老保险的机关事业单位的沟通, 社保稽核部门按征缴计划对未及时缴纳的单位出具催缴书,提高 机关养老保险征缴计划完成率,减轻县级财政的支付压力。

(二)科学合理测算编制预算。

部门编制预算时应根据财政部门预算部署要求,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影响预算测算的诸多因素,采取科学、准确的计算方法,组织客观、合理性的论证,做到测算依据充分、合理、明确。建议项目主管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性、合理性研究,充分考虑待遇调整等因素,客观、全面地测算增长幅度,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其次,与财政部门充分沟通,准确测算年度财政补助资金额度,如果因人员变动较大或调资等原因造成需兜底财政补助资金每度和预算资金存在较大差异,则通过预算调整程序进行调整。

(三)建立基金来源多元化的保险体制,改善可持续发展。

从目前来看,首先要尽快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第二,尽快建立国家社会保险财政补偿制度,由于我国保险起步晚,社会保险参保对象中"老人"("老人"指未缴纳过

保险金,实行保险政策后直接领取养老金的人员)过多,加大了基金的支付能力,在此情况下全部由在职参保人员来保障又不可能,故而要由国家补偿来保证。

附件 1 2022 年度柳州市柳城县项目支出财政绩效评价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 料) |
|-----------------|----------------------|--------|------|--|---|-----|-------|---|
| 合计 | | | | | | 100 | 86. 8 | |
| 投入 (5分) | (一)前 期准备 (5分) | 1. 项决 | | 项目申请、设合以目申请否,用项程是求,有不可以目,不可可,不可可,不可可,不可可,不可可,不可,不可可,不可,不可,不可,不可, | 1. 项目设立有据可依(如导市员 文件规定或言言治治分。项 等),策相符的,得3分。项 关政策相符的,得3分。 变形依据和2分;与石符为 交无依据和2分;与不符为可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3分。 交大的,有4之, 有2分。 交上, 有2分。 交上, 有2分。 | 5 | 5 | 该项目是根据《关于实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桂政发〔2015〕 53 号〕 |
| 过程 (35 分) | (二)项 目管理 (10分) | 2. 目理度 | | 是否制定项目管 理办法或有可 照执行的项目管 理办法。 | 制定项目管理办法或有可参照 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且项目管 理办法合法、合规、完整,得1 分;有项目管理办法,但存在不 合法、不合规、不完整等情况的, 扣 0.5 分;无项目管理办法得 0 分。 | 1 | 1 | 有可参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办法,如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人社规〔2022〕7号)、《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过渡期机关事业单位社保费征缴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税发〔2019〕19号)等。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3. 度行效性 | | 项目实施是否符 合相关业务管理 规定。 | 1.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的,得1分。 2. 项目采购或招投标、建设、监理、验收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得4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 5 | 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由 税务部门收缴后,按实际收缴金 额直接拨付到县财政局社会保障 基金财政专户管理。 |
| | | 4. 目量制 | | 项目实施是否为 达到项目质量要 求而采取了必需 的措施。 | 1.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或具有相应的质量管控制度,且执行良好的,得2分。 2. 县直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进行检查、监控的,得1分(需提供书面文件)。 | 3 | 3 | |
| | | 5. 目案理 | | 各项档案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 资金使用单位档案管理规范,各项档案资料完整的,得1分。 | 1 | 1 | 柳城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有专人 负责项目档案管理,档案资料均 完整、齐全、规范;档案均及时 归档 |
| | (三)资理 | 6. 金理度 | | 是否建立资金管 理制度并执行良 好。 |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且经费使用合理的,投入有保障的,得2分;有一处不符合规定的,扣1分,扣完为止。 | 2 | 2 | 养老保险基金均采用收付实现制进行会计核算,记账、报账符《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号)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
| | (23 分) | 7. 资 金 到 位率 | | 实际到位资金与 计划投入资金的 比率,用以反映 和考核资金落实 | 1.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全部到位的,得3分;在规定时间内部分到位的,按分值乘以资金到位率计算得分;在规定时间内未到位 | 3 | 2 | 实际补助万 11458 元, 预算财政资金补助为 12743 万元,资金到位率 89.92%。扣 1 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 情况对项目实施 的总体保障程 度。 | 的,不得分。 2. 如另有党委、政府等关于资金 到位情况的批文,从其批文。 | | | |
| | | 8. 金 出 度 | | 预算支出进度= 资金使用单位资 金实际支出/预 算额度*100%。 | 截至年底预算支出进度达到 90%及以上,得6分;70%(含) -90%的,按照分值乘以实际进度 计算得分;60%(含)-70%的, 得1分;低于60%的,得0分。 | 6 | 6 | 12743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100% |
| | | 9. 资 | | 资金分配是否合规。 | 1. 建立或具有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分配因素进行规范的,得1分; 2. 涉及二次分配的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分配的,得1分; 3. 涉及二次分配的在规定时间报送资金分配方案的,得1分。 | 3 | 3 | 该项目资金未涉及二次分配。 |
| | | 金支 出 规 范性 | | 资金支出是否合规。 | 1.资金支付履行审批程序和事批程序2分;发现一处未履行审批程序有事批程序和手续扣1分,扣完为止; 2.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持对象等按部门预算批复的人格。 施,得4分。如留、超标准、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资金支付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 1. 分项目规范核算得1分;分项目核算但不规范的,每发现未分 | 3 | 3 | |
| | (四)绩 效评价 管理(2 分) | 10. 類鏡自管 | | 是门绩按价时自合识别置;部求应以提对的政年是门,项及则作,对是对对的,项及供对的,项及供对的对外的对对。 | 未按规定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或 未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的扣 1 分;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及时提 供项目自评材料和项目评价相 关材料的,扣 0.5分,提供不完 整的扣 0.5分。 | 2 | 2 | 柳城县财政局按规定设置年度绩 效目标,且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及时提供项目自评材料。 |
| 产出 (30 | 80 目产出 | 产出数量 | 参保率 | 实际参保人数/ 计划参保人数 | 产出数量指标:95%以上得6分,70%(含)-95%的,按照分值乘以实际进度计算得分;60%(含)-70%的,得1分;低于60%的,得0分。 | 6 | 6 | |
| 分) | | 数 里 | 征缴率 | 应征收金额/实 际征收金额 | 产出数量指标:100%得5分,90% (含)-100%的,按照分值乘以 实际进度计算得分;80%(含) -90%的,得1分;低于80%的, | 5 | 2. 91 | 2022 年应征收金额为 15573.92 万元,实际征收 15248.64 万元, 征缴率 97.91%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 | 得0分。 | | | |
| | | | 保险费预算 收入执行率 | 机关事业单位养 老保险费实际收 入/预算收入 | 保险费预算收入执行率达 100% 以上得满分,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1分。 | 4 | 4 | |
| | 产业 | 产出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养老保险实际参 保职工/应参保 人数 | 产出质量指标: 100%。达到设定的质量标准≥100%得 2.5分,未达标准的按分值乘以参保率计算得分。 | 2. 5 | 2. 5 | |
| | | 质量 | 待遇足额发 放率 | 实际发放待遇金 /应发放待遇金 额 | 产出质量指标: 100%。达到设定的质量标准≥95%得2.5分,未达标准的按分值乘以实际发放率计算得分。 | 2. 5 | 2. 5 | |
| | | 产出时效 | 机关事业单 位退休遇员 养老待遇发 放及时率 | 符合绩效目标设 定的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行业 基准水平。 | 产出时效指标:每个月按时足额 发放。达到设定的时效标准≥ 95%得2分,未达标准的按分值 乘以实际发放及时率计算得分。 | 5 | 5 | 根据社保中心提供的支出明细 账,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 员养老待遇每个月25号前均按 时足额发放。 |
| | | 产 出 成本 | 养老待遇发 放的标准 | 反映项目总体投 入与计划投入情 况。 | 产出成本指标:成本控制较好得 5分,超出实际成本按0-5分(不 含5分) 酌情给分。 | 5 | 5 | 柳城县严格执行上级规定的标准 发放基本养老保险金。 |
| 效果 (30 分) | (六)项 目效果 (30分) | 经 济效益 | 基金保值增值 | 反映资金或项目 实施直接产生的 经济效益。 | 效果指标:基金保值增值。达到设定的效果目标(与上年持平)得5分,基本达到按0-5分(不含5分)酌情给分. | 5 | 5 | 资金存放银行签订服务协议,存入支出户的活期存款均不低于三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1%;对存入财政专户的存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 | | | | 利率不低于同期居民储蓄存款利率 |
| | | 社会效益 | 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 | 2022 年人均基 本养老金支出与 2021 年的比较 数 | 效果指标:比上年有所增加得4分,减少1个百分点,扣0.1分。 | 4 | 4 | 虽然 2022 年人均基本养老金支出比 2021 年减少 358.94 元,下降 0.59%,但考虑到造成这一问题的原因之一为 2020 年 12 月重算 532 人待遇,补发养老金 1480元。 |
| | | <i>ж</i> .ш. | 养老保险替 代率 | 人均养老金/统 筹地区上年度职 工平均工资 | 高于基本养老制度设计替代率59.2%得满分,低于1个百分点扣0.1分。 | 4 | 4 | 2022 年人均养老金为 61220.61 元;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 86209 元,养老保险替代率71.01%,高于基本养老制度设计替代率59.2%。 |
| | | 可持 | 本年基金收支平衡 | 是否能实现以收抵支的平衡效果 | 效果指标:能实现以收抵支的平衡得3分,基本达到按0-3分(不含3分)酌情给分. | 3 | 0 | 2022 年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为 26800.2 万元;基金支出为 28052.92 万元; 基金支出为 1252.72 万元; 2022 年收支缺口 1252.72 万元 |
| | | 续影响 | 结余资金波 动率 | 本年累计结余波 动率=1-(2022 年累计结余资金 /近三年累计结 余资金额度) | 结余资金波动率≤10%得3分, 10%≤结余资金波动率<15%得2 分,15%≤结余资金波动率≤20% 得1分,大于20%以上不得分。 | 3 | 0 | 2020 年 累 计 结 余 资 金 为 3236.57 万元; 2021 年累计结余 资金为 2239.52 万元; 2022 年累 计结余资金为 986.81 万元,近三年平均累计结余资金 2154.3 万元,本年累计结余波动率为 54%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完成情况描述(须附相关佐证材料) |
|------|------|------|---------------|--|--|------|------|--|
| | | | 备付能力 | 备付能力=累计 结余·基金支出 ×12(参考全国 设定基本支撑能 力9个月) | 备付能力达到9个月及以上,得3分,未达到按实际比例乘以分值得分 | 3 | 0 | 2022 年滚存结余资金 986.81 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合计为28052.92 万元,备付能力=累计结余÷基金支出×12=0.44 个月 |
| | | | 抚养比趋势 | 参保人数(不包 括离退休人员)/ 待遇领取人数 | 达到全国平均线,得3分;未达到平均线,得分=(实际抚养比/平均抚养比)×3。 | 3 | 1.89 | 2022 年柳城县参保人数(不包括 离退休人员)为 7839 人, 待遇领 取人数 4700 人; 抚养比为 1.67 |
| | | 满意度 | 待遇发放对 象满意度 | 考核项目直接受 益人或基层实施 人 员 满 意 度 情 况。 |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达 90%以上 得满分,不达 90%,实际得分= 满意度乘以 5,满意度低于 70%, 不得分。 | 2. 5 | 2. 5 | 待遇发放对象满意度为 90% |
| | | 满意度 | 参保人员满 意度 | 考核项目直接受 益人或基层实施 人 员 满 意 度 情 况。 |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达 90%以上得满分,不达 90%,实际得分=满意度乘以 5,满意度低于 70%,不得分。 | 2.5 | 2. 5 | 参保人员满意度为 90.15%。 |

附件 2 柳城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满意度调查问卷

- 1. 您对您所在地区养老保险服务水平满意度?
-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D. 不了解
- 2. 您对自己或家中老人每月领取的养老金发放额度满意吗?
-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D. 不了解
- 3. 您对自己或家中老人每月领取的养老金及时发放情况满意吗?
-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D. 不了解
- 4. 您对目前的养老保险方面的业务覆盖面是否满意?
-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D. 不了解
- 5. 您对您所在地区养老保险服务政策宣传满意吗?
-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D. 不了解